

 [下載Excel檔](#)

1. 需將填報轉移給其他承辦人者，可**點此自行轉移**。
2. 若原承辦人已離職，無法自行轉移者，可請用公務信箱來信 tao@tne.edu.tw，註明什麼單位的什麼人(請用教師請註明服務學校)，要將其填報轉給什麼單位的哪個人(請用教師請註明服務學校)，由中心協助轉移即可。
3. 填報可以設定共同管理者，可至我的線上填報點按 進行設定即可。

全部顯示 ×

13. 辦理促進高齡者參與志願服務之宣導及行銷活動或措 0